

## 现场直击

金台区秦岭综合市场:

### 环境整治 秩序井然



2月28日,记者来到金台区秦岭综合市场采访,看到市场内外环境整治、秩序井然。

在市场外的停车场上,机动车、非机动车分类有序停放。市场门口,管理人员引导市民戴好口罩、接受测温。市场内,地面干净整洁,创文标语醒目,公平复秤台设在显眼位置,肉类、蔬菜、水果分区销售、整齐摆放,经营者热情文明。

### 在常态化创建中提升城市品质

韩正强

建设高品质的文明城市,是新阶段老百姓的新期盼。而文明城市创建是一场永不停歇的长跑,我们必须常态化下功夫、求突破,让我们的城市既有“颜值”,更有气质。

持续发力,久久为功,不断提升城市文明程度。我市通过创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市民素质大幅提高,各类道德模范人物和“好人”层出不穷,城乡环境变得更加美丽,老百姓幸福感、获得感进一步增强。然而文明城市创建是一个长期、动态的系统工程,要坚决克服“歇一歇”的想法,不能故步自封,满足现有成绩,而要以更高的标准继续向前冲。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严格对照创建标准和要求,健全完善常态化体制机制,工作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气势不衰,不断书写文明的新高度。

融入日常,结合本职,提升文明创建的持久力。文明城市创建是一项综合性系统工程,涉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交通出行、文化教育等方面,实现创

建常态化,各区各部门就要主动把创建融入日常工作之中,常谋划,常部署,勤检查,抓落实,把文明创建工作做实做细。同时,还要加强沟通和协作,共同推进。充分利用大数据技术,分析归类,精准施策,让文明创建更有时代感和科学性,真正形成齐抓共管的格局。

广泛发动,积极参与,提升文明创建的生命力。“创建为民、创建靠民、创建惠民”,文明城市创建常态化,广大市民是主力军,也是受益者。因此,要充分鼓励市民发扬主人翁精神,投身志愿服务活动中,宣传创建,传播文明。要进一步深化市民文明行为养成,扎实开展“车让人、人守规”“制止餐饮浪费”等活动,号召市民争做文明城市创建者,从我做起,从点滴做起,让文明成为宝鸡这座城市最亮的名片。



渭滨区英达路德生公寓:

### 老小区有新风景

2月27日,记者在渭滨区英达路上的德生公寓看到,虽然是老旧小区,但该小区的创文宣传在内容和形式上颇有新意。

德生公寓只有一栋楼,但创文宣传氛围一点也不淡。院墙上依次贴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居民公约、邻里守则、垃圾分类知识等各类创文海报。特别是“低

头不见抬头见,莫为小事闹翻脸。平心静气坐下谈,解决问题并不难”这样的宣传语,既接地气又有道理,让人读来心头一暖。

此外,记者看到,小区砖砌的院墙被刷成黄色,上面贴着泡沫板制成的宣传画,内容包括邻里和谐、环境保护等,这面文化墙也成了小区里一道亮丽的风景。



金台区新福路百翠园小区:

### 创文宣传形式多

2月26日,记者在金台区百翠园小区看到,小区创文宣传形式多样、内容丰富。

百翠园小区位于金台区新福路东段,小区大门口,电子屏幕上循环播放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内容。小区里,“争做健康生活的推动者”“创建文明城市从我做起”等创文宣传标语醒目而别致。在假山、小桥等处,还设有“此处危险 禁止攀爬”“小心落水”等安全提示。

宝鸡高新区高新大道:

### 两座天桥桥面干净

本报讯 2月28日,记者在宝鸡高新区高新天下汇购物中心门前和宝鸡文理学院新校区门前的两座天桥上看到,桥面干净整洁,市民自觉分类投放垃圾。一位环卫工表示,每次在天桥上清扫,几乎都见不到垃圾。

当天上午,记者来到高新天下汇购物中心门前的天桥,看到桥体两侧电子大屏幕上,循环播放着创文宣传语,四个楼梯护栏上也张贴

着各类文明标语,楼梯口整齐摆放着分类垃圾箱,桥面没有杂物。随后,记者来到宝鸡文理学院新校区门前的天桥,看到四个楼梯口放置着“小心地滑”的提示牌,楼梯护栏玻璃明亮,扶手上悬挂的中国结无一缺失,市民自觉把垃圾投入分类垃圾箱。负责天桥保洁的环卫工李腊翠说:“现在市民素质提高了,我每次在这儿打扫,几乎都扫不到垃圾。”

## 创文大家谈

### 金台交警大队民警姚佳琪: 文明交通需要你我参与

我们每一个人,既是交通的参与者,也是文明守护者。文明出行,需要你我共同参与,自觉做到车让人、人守规,用自己的一言一行感染周围更多的人,让城市交通环境变得更加和谐。

(王菁整理)



### 志愿者杨洋: 市民素养普遍提高

每天早晚交通高峰期时,我和其他志愿者一起,配合交警疏导交通。我发现,现在市民素养普遍提高,闯红灯的人少了,礼让行人的车多了。我们的城市正因市民的相互理解、相互配合而变得更加美好。

(本报记者罗琴整理)



陈仓区虢镇会展北路:

### 车辆规范停放路边

2月26日,陈仓区虢镇会展北路,机动车整齐地停在路边的停车位上。

(本版稿件、照片除署名外均由本报记者组采写、拍摄)



渭滨区公园路:

### 机动车主动礼让

2月26日,记者在渭滨区公园路与公园西路丁字路口看到,斑马线前,机动车能主动礼让,行人也能快速走过斑马线。